

一、离任审计的目的：

离任审计主要目的是界定离任和接任经理之间的经济责任，其具体目的为：

- 1、上任时的财务状况（即资产负债情况）、离任时的财务状况；
- 2、任职期间的经营成果；
- 3、任职期间各项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及内部控制情况健全情况；
- 4、重大决策及法律诉讼情况。

二、离任审计的范围包括：

- 1、财务收支审计，包括财务收支的合法性，财产物资的真实性、合规性审计；
- 2、经济效益审计，包括对考核贡献和硬性指标完成情况的评价；
- 3、管理制度审计，其核心为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测试和评价。

三、离任审计的内容应包括：

- 1、上任时的公司财务状况；
- 2、任期内财务收支合规、合法、真实性（会计报表审计内容）；
- 3、任期内净资产的增减；
- 4、各项任期目标完成情况和分析；
- 5、任期内重大经营决策和法律诉讼（包括重大担保）等情况；
- 6、任期内公司员工的各项收入变动趋势；
- 7、任期内各项管理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有无损失、浪费和资产流失情况；
- 8、对遗留问题的财务清理情况。

四、审计方法：

离任审计的方法采用查证审阅法、核对法、计算法、盘点法、调节法、观察法、鉴定法和大量的指标分析相结合。

（一）资产负债表的审计：

强调的是任职期末的审计，对于期初与任职期间采用简单的审计办法，具体如下：

- 1、验证经理上任时的财务状况：如离任经理前任已审计，则取得其离任审计报告，关注报告的披露事项，考虑对本次审计的影响；如没有经过审计，则在询问被审计单位，发现有或者无跨期事项需要调整后，采用简单的核对报表、总帐、明细帐一致的办法，确认其接任时的财务状况；
- 2、验证离任时的财务状况：需要严格的采用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方法，并且关注或有事项、关联方交易、期后事项对离任时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比如：盘点现金与证券、票据；函证或者采用替代审计程序确认往来款项；监盘实物资产等；
- 3、任职期间各个会计期末资产负债表的审计办法：在遵照会计期间假设的前提下，主要采用核对会计报表、总帐、明细帐三者相符的办法给予确认期末余额。

（二）损益表的审计：

要严格遵循会计期间假设，对任职期间的每个会计期间的损益表都需要按照年度会计报表审计的办法进行审计。因为损益表反映了离任经理的业绩。

要关注是否有隐瞒或者虚增收入；是否有不合理不合规的费用或者支出；是否存在收入或者费用、损失挂帐未处理现象；是否存在潜亏挂帐现象。

另外要特别注意采用分析性复核的办法，找出各个年度中某些项目的异常变化，并且查出原因，这可能是审计着手点。

（三）内部控制制度的审计

要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与遵守情况给予关注和说明。

（四）经济指标的完成情况审计：

主要是取得各个年度上级主管部门给予下达的各项指标文件，并结合审计后的会计报表进行验证，对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审计。

五、审计结果级评价部分

离任审计已经逐步成为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之一。由于行政事业单位与企业的职能和性质不相同，审计结果部分的内容也不尽相同。

1. 行政部门和事业单位审计结果的内容包括：

- ①预算内外资金（包括预算的执行）活动情况。
- ②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包括违反国家财经法纪的事项，被审计人虚报冒领多拿补贴和报酬的事项；其他涉及到被审计人的经济责任事项。对于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应据实陈述，以直叙为好。
- ③评价。可着重从两个方面进行：一是围绕经济责任进行评价，即哪些问题属直接责任，哪些问题属间接责任，哪些问题应负领导责任。二是根据座谈了解和单位干部群众的反映，对其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的能力和水平作出评价。

2. 企业单位审计结果的内容为：

- ①资产、负债、损益的核实情况；
- ②有关经济指标的完成或实现情况；
- ③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对问题不要随意定性，在文字叙述上要据实陈述；
- ④评价。可以从三个方面进行：一是定量评价，如资产负债率、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率、社会贡献率、资产收益率或净资产增加额等。二是定性评价，如对于企业领导干部的决策能力、控制能力和处理问题的水平，应考虑经营环境和群众的

反映进行评价。三是综合评价，即在定量考核、定性分析的基础上，依据重要性原则，全面完整地对其责任、业绩、廉洁情况进行总括性的评价。

无论是行政部门、事业单位还是企业的离任审计，对被审计的领导干部的任用与否，审计报告中最好不要提出意见。因为，从职责上讲，审计机关的职责是向干部管理部门（审计委托人）提交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审计报告，决定干部任用与否，则是干部管理部门的职责。